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28,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506号）核准，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08.5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7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7,436,3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2,828,452.36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4,607,847.64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4369 号《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项目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入金额 (万元)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
|----|------------------------|--------------|-------------------|
| 1 | 年产 2.5 万套高性能控制阀生产线建设项目 | 23,488.48 | 22,088.48 |
| 2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5,435.99 | 4,372.3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6,000.00 | 6,000.00 |
| 合计 | | 34,924.47 | 32,460.78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投资额度及有效期

公司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 投资品种

1、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及期限

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要求，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月。

（四）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投资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开展、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同时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故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含本数）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所以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计划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

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该投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2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